

企業管治

繼續履行優良管治的承諾

完善的企業管治守則，對公司平穩、有效及具透明度的營運最為重要，且能吸引投資者、保障股東和業務伙伴的權益，以及增加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港燈致力在日常營運上達至高度的企業管治水平。

二零零三年，港燈繼續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局

董事局每年最少召開四次正式會議。董事局由14名成員組成。各成員均是其專業界別的翹楚，具備高度的個人及專業誠信。

董事局的執行委員會由主席、副主席、集團董事總經理及

各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每月最少召開一次正式會議，就公司表現、現行計劃和長期發展機會以及需即時關注的事項進行檢討及商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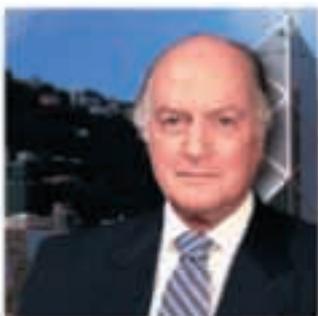
各執行董事負責管理公司的日常運作，並定期與公司及其附屬和聯營公司的管理層舉行會議，就營運事宜及財務表現進行評核。

集團認為，完善的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極為重要。董事局在內部財務控制的執行及監管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董事局的職責

在執行職責期間，董事局秉誠行事、審慎盡責，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董事局的職責包括：

董事局



麥理思
主席

麥理思 主席

六十八歲，一九八五年獲委任為董事。麥先生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副主席，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執行董事及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副主席。麥先生持有經濟碩士學位。

霍建寧 副主席

五十二歲，一九八五年獲委任為董事。霍先生為和黃集團董事總經理，亦為和記港陸有限公司、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Partner Communications Company Ltd. 及和記環球電訊控股有限公司主席，以及赫斯基能源公司聯席主席。霍先生同時為長江基建副主席及長實董事。霍先生持有文學學士學位，並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霍建寧
副主席

曹榮森

集團董事總經理

七十二歲，一九八五年獲委任為董事而於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集團董事總經理。於一九六六年至一九八一年間，曹先生曾任職於香港電燈有限公司為工程建設科總工程師及協聯工程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曹先生亦為長江基建執行董事。曹先生在電力業務及物業發展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曹先生持有工程學士學位，並為特許工程師。

甄達安

集團財務董事

四十五歲，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董事。甄先生曾任和記地產集團財務董事。甄先生持有文學院碩士學位及商業管理碩士學位，並為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曹榮森
集團董事總經理



甘慶林
集團財務董事

甘慶林

五十七歲，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董事。甘先生為和黃執行董事、長實副董事總經理、長江基建集團董事總經理，及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及行政總監。甘先生持有工程學士學位及商業管理碩士學位。

李蘭意

董事兼工程總經理

六十三歲，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董事。李先生於過去三十多年在本集團曾任不同職位，現時主要職務為負責發電（包括電廠之興建與營運）、輸電與配電，系統之策劃及發展。李先生為特許工程師，並為香港及英國電機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士。

- 定期舉行董事局會議，商討業務發展策略、營運事宜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附屬及聯營公司的董事局會議。
- 批核個別公司的週年預算案，包括發展策略、財務和業務表現、主要風險以及商機等範疇。
- 監察內部及對外匯報的質素、適時性、相關性及可靠性。
- 監察及處理管理層、董事局成員及股東的潛在利害衝突，包括不當地使用公司資產及進行關聯交易。
- 以誠信為企業管治的原則，確保財務報表以及與供應商、客戶和其他業務伙伴的關係等合情合法。

董事局制訂了明確的組織架構，清楚界定公司董事的職能和權力範圍，以便董事們履行職責。

審計委員會

公司的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確保獨立公正。審計委員會直接向董事局匯報，負責檢討財務報表

及內部監控等審計事宜，以保障公司股東的權益。委員會也會定期與公司的外部核數師舉行會議，商討審計程序和會計事宜，以及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評估的成效。董事局會定期檢討及修訂描述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文件。



港燈獲著名財經雜誌《The Asset》頒發「最佳企業管治」獎，由集團董事總經理曹榮森先生領獎。



甘慶林
執行董事



李蘭意
董事兼工程總經理



李澤鉅
執行董事



陸法蘭
執行董事

李澤鉅

三十九歲，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董事。李先生為長實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同時任長江基建及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和黃副主席、赫斯基能源公司之聯席主席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李澤鉅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第十屆政協常務委員，同時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及經濟及就業委員會委員。李先生持有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結構工程碩士學位。

陸法蘭

五十二歲，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董事。陸先生為和黃集團財務董事、亦為TOM集團有限公司及TOM Online Inc.主席以及長江基建及和記環球電訊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陸先生同時為長實、Partner Communications Company Ltd.、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及赫斯基能源公司之董事。陸先生持有文學碩士學位及民事法學士學位，並為加拿大魁北克省及安大略省律師公會及大律師公會會員。

周胡慕芳

五十歲，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董事。胡女士為和黃副集團董事總經理以及長江基建、和記港陸有限公司及和記環球電訊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胡女士亦為Partner Communications Company Ltd.及TOM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胡女士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及英國最高法院之執業律師，並持有商業管理學士學位。

余立仁

六十五歲，一九六七年加入本集團，一九八二年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擔任董事總經理。余先生為香港及英國電機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士及特許工程師。

夏佳理*

六十五歲，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董事。夏先生為執業律師。夏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服務立法會，並曾任職於多個政府委員會及諮詢組織。夏先生亦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董事。

Holger Kluge*

六十二歲，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董事。Mr. Kluge曾任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私人及商業銀行總裁，該銀行為北美洲最大金融服務機構之一。Mr. Kluge亦為Loring Ward International Inc.、赫斯基能源公司、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Fincentric Inc.及TOM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Mr. Kluge持有商業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余頌平*

七十歲，一九八五年獲委任為董事。余先生為英國及香港最高法院之執業律師。

黃頌顯*

七十歲，一九八五年獲委任為董事。黃先生為和黃及東亞銀行有限公司董事。